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 承辦人及電話：許嘉珍(04)25265394轉3320
 傳真電話：(04)25263401
 電子郵件信箱：m00115@email.hbtc.gov.tw

41265

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348號

受文者：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保字第100050289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五

主旨：本局訂於100年12月2日(星期五)辦理『100年第2次臺中市
 糖尿病共同照護管理課程』，請貴院(所)醫事人員踴躍報
 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人員認證基準辦理。

二、訓練日期：100年12月2日(星期五)上午8時10分至12時30分
 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台中榮民總醫院研究大樓1樓第2會議室(臺中市
 台中港路3段160號)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傳真報名，請於100年11月30日前將報名
 表傳真至本局保健科-健康管理股，傳真電話：04-25263401
 ，報名人數限200人，依傳真順序額滿為止。如有疑問請洽
 本局保健科-健康管理股李小姐、許小姐，電話：(04)25265
 394轉3311、3320。

五、課程表及報名表，請逕至本局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health.taichung.gov.tw/>)-活動報馬仔區下載。
(下載)

六、為響應政府環保政策、愛護地球請自備環保杯及餐具。

七、本研習之護理人員、營養師及糖尿病衛教學會學分認證已辦
 理申請中。

正本：漢忠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台中仁愛醫院
 、弘安家庭醫學科診所、白家庭醫學科診所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

100 1123

裝

訂

線

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國軍臺中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中清分院、澄清綜合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中港分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庚聯合診所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台中東區分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豐原分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豐原醫務室、太平澄清醫院、台新醫院、本堂澄清醫院、安田診所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、佑生診所、吳東舟小兒科診所、宏恩醫院、杏豐醫院、明德醫院、東平內科小兒科診所、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、林忠立診所、林明亮診所、長安診所、施俊哲診所、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、祈安聯合診所、紀泌尿科外科診所、胡必雄診所、泰安醫院、烏日澄清醫院、琉璃光診所、清一診所、清泉醫院、翔新聯合診所、順天醫院、新勝診所、楊朝弘診所、楊超博診所、嘉佑診所、熊寶貝小兒科診所、劉南華內科診所、劉彥山診所、賢德醫院、鄭俊智診所、璩大維診所、聯安醫院、豐安醫院、豐原趙內科診所、羅倫根診所、霧峰澄清醫院、蘇晉暉診所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台中分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臺安醫院雙十分院、協和醫院、臺中市大安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肚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里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大雅區衛生所、臺中市中西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太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北屯區四民衛生所、臺中市北屯區軍功衛生所、臺中市北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外埔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石岡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后里區衛生所、臺中市西屯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沙鹿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和平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東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東勢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南屯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南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烏日區衛生所、臺中市神岡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梧棲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清水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新社區衛生所、臺中市潭子區衛生所、臺中市龍井區衛生所、臺中市豐原區衛生所、臺中市霧峰區衛生所、臺中市和平區梨山衛生所、臺中市大甲區衛生所

副本：本局保健科

局長黃美娜